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9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阮澍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故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阮澍先生。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办理完成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最新《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阮澍。

换发的最新《营业执照》证载信息如下：

1、名称：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07016110B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湖北武穴市江堤路 1 号

5、法定代表人：阮澍

6、注册资本：叁亿肆仟陆佰玖拾玖万伍仟零叁拾玖圆整

7、成立日期：1993 年 05 月 28 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大容量注射剂（玻瓶、软袋）、原料药（核黄素磷酸钠、维生素 B2、恩替卡韦、阿托伐他汀钙、盐酸坦洛新、利奈唑胺、替加环素、依普利酮、甲磺酸帕珠沙星、硫酸氢氯吡格雷、替硝唑）、片剂、颗粒剂、凝胶剂、乳膏剂；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销售；桶装纯净水生产、销售；内部职工食堂（不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经营的货物及技术）；生产直接接触药品内包装材料（多层共挤输液用袋）；单一饲料的生产、销售；工业盐的生产与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37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峡轮渡获得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公司海南海峡轮渡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轮渡”）于近日取得由交通运输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具体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海南海峡轮渡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剑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秀英街道滨海大道 96 号海港大厦 12 楼

经营范围：海口至徐闻航线客滚运输。

经营期限：5 年

起止日期：2021 年 5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海峡轮渡获得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为实现琼州海峡南岸航运资源一体化奠定了基础，为生产经营提供了有利的保障，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38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0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让投资者更准确地读懂年度报告、更全面了解上市公司，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0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4 日 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

届时，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0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 12:00 前将关心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 haixiagufen@163.com。公司将在 2020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1-040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5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21 年第 52 次工作会议对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0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让投资者更准确地读懂年度报告、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将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0 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 15:3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rs.p5w.net。

届时，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财务数据、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安徽辖区上市公司 2021 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00-17:30 参加由安徽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主题为“安徽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在行动”的安徽辖区上市公司 2021 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上平台 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施卫东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俞乐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926 证券简称：华西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1 华西 CP02	短期融资券期限	88 天
短期融资券发行代码	2190007	短期融资券交易代码	072100074
招标日期	2021 年 5 月 14 日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起息日期	2021 年 5 月 17 日	兑付日期	2021 年 8 月 13 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 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20 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 元 / 张	票面利率	2.45%
有效投标总量	60.4 亿元	投标倍率	3.02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上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

3、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袁仲雪先生的通知，获悉袁仲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袁仲雪	是	115,000,000	79.14%	12.31%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05 月 12 日	青岛城乡社区建设融资担保公司
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	是	5,417,000	100%	0.58%	2019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05 月 12 日	青岛城乡社区建设融资担保公司
合计	–	120,417,000	79.89%	12.89%	–	–	–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袁仲雪	是	115,000,000	79.14%	12.31%	否	否	2021 年 5 月 13 日	2022 年 5 月 13 日	青岛汇泉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及偿还债务
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	是	5,417,000	100%	0.58%	否	否	2021 年 5 月 13 日	2022 年 5 月 13 日	青岛汇泉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及偿还债务
合计	–	120,417,000	79.89%	12.89%	–	–	–	–	–	–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袁仲雪	145,308,486	15.56%	115,000,000	115,000,000	79.14%	12.31%	0	0%	0	0%
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	5,417,000	0.58%	5,417,000	5,417,000	100%	0.58%	0	0%	0	0%
合计	150,725,486	16.14%	120,417,000	120,417,000	79.89%	12.89%	0	0%	0	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未有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120,417,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79.8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89%，对应融资余额 340,000,000 元，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及自筹资金。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5、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袁仲雪先生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袁仲雪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及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21-041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平潭沣石恒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沣石恒达”）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平潭沣石恒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69,843,000	10.96%	1.30%	2020-12-30	2021-05-14	杭州上市公司稳健发展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	69,843,000	10.96%	1.30%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沣石恒达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平潭沣石恒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7,504,415	11.87%	464,999,999	395156999	61.98%	7.36%	395156999	100%	242,347,416	100%
上海沣能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89,720	0.67%	0	0	0%	0%	0	0%	35,789,720	100%
合计	673,294,135	12.54%	464,999,999	395,156,999	58.69%	7.36%	395,156,999	100%	278,137,136	100%

注：上海沣能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宁波沣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沣石恒达的一致行动人。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3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陈海军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冻结申请人
陈海军	是	4,126,043	18.56%	0.91%	2019 年 10 月 18 日	2021 年 5 月 14 日	诸暨市人民法院
合计	---	4,126,043	18.56%	0.91%	---	---	---

二、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止目前，陈海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22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90%。本次股份解除冻结后，陈海军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1-050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讯飞”）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5,853,1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6116%，为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760 名。

3、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首次授予拟向 9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并于 2017 年 2 月 4 日披露了《科大讯飞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17 年 2 月 8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就授权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调整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价格为 13.695 元/股，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922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为 6,258.4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7 年 4 月 21 日。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902 人，首次授予部分的股份数量调整为 6,220.35 万股。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5 月 18 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 2018 年 2 月 6 日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43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详细内容见刊登于 2018 年 2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白凡等 2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8 年 5 月 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数量的议案》，因公司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为 19.847 元/股，授予数量调整为 1,05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数量的公告》。

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日确定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及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411 人，股份数量调整为 1,005 万股。上市日期为 2018 年 8 月 16 日。详细内容见刊登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或考核不合格，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7,476,730 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26 名。

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离职或考核不合格，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7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9 年 7 月 2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7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19 年 8 月 16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911,820 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88 名。

2019 年 10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完成，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计 1,955,42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89%。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19 年 10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因选职工监事、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等原因，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778 人，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 367 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7,086,62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32%。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 年 6 月 10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6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8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797,65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73%。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0 年 8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部分员工因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锁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对稳定骨干团队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激励对象离职率远低于人工智能行业平均水平；同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 10 万股以上的重要骨干员工未出现一人离职，公司在激励的人才竞争中继续保持了高端人才的稳定性。

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成就情况：公司未发生以上任一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成就情况：778 名激励对象中有 18 人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满足解限条件的人员为 760 人。

3、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

对于按照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2016 年为基准年度，在 2017 至 2020 年的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其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6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20%

成就情况：经审计，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32,047.6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302,465.79 万元，相比 2016 年增长 292.25%。

4、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绩效考核细则的规定：“激励对象上年度考核 C 档及以上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 100%；考核 D 档解除该次应解除限售部分的 60%，其余 40%公司回购注销；考核 E 档解除限售 0%，公司 100%回购注销”。

成就情况：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的综合考评结果，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考核均为 C 档及 C 档以上。

综上所述，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共有 760 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满足相应地解除限售条件。

除本公告中“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所列情形外，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5,853,1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6116%。

3、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760 名。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激励对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实施后继续锁定的首期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级管理人员	胡郁	副总裁	6,225,000	3,735,000	2,490,000	0
	吴晓如	总裁	6,000,000	3,600,000	2,400,000	0
	陈涛	副总裁	6,000,000	3,600,000	2,400,000	0
	江涛	副总裁	5,820,000	3,492,000	2,328,000	0
	聂小林	副总裁	5,190,000	3,114,000	2,076,000	0
	张少兵	财务总监（届满已离任）	1,740,000	1,044,000	696,000	0
	杜兰	副总裁	750,000	450,000	300,000	0
753 名核心骨干			57,937,950	34,736,310	23,175,180	0
合计			89,632,950	53,753,310	35,853,180	0

注：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4